

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应用情况证明

教学成果推广应用情况证明

成果名称	面向数字创意产业的“双元协同·三阶三维”传媒类专业人才培养改革与实践
应用单位(盖章)	
应用单位盖章时间	2025年3月18日
应用时间	2023年10月至今

兹证明由苗苗副教授带领团队完成的教学成果《面向数字创意产业的“双元协同·三阶三维”传媒类专业人才培养改革与实践》(以下简称“该成果”),于2024年9月至今在我单位得到应用。该成果的核心内容是面向数字创意产业快速发展、人才能力结构复合化的要求,构建“校企双主体协同、三阶实践平台支撑、三维动态评价体系”的育人模式。应用情况及效果如下。

我校重点应用了该成果中的三阶递进的实训模式,依托校内外资源,搭建了符合学生认知规律的三级实训平台,将企业真实项目拆解,根据工作难易程度分为基础技能实训项目(如文案写作、海报制作等)、专项能力项目(如短片特效制作等)、综合能力项目(如品牌宣传项目等)三个等级,在大一、大二、大三学生的课程学习中分别融入。从学生的作品质量和企业的评价来看,这种方式显著提高了学生解决复杂问题的实战能力,有力地印证了成果的实践价值。